

財團法人台北市志松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獎學金獎助辦法

壹、宗旨：

鼓勵有財務困難之同學能完成學業。

貳、申請資格：

- 1、東吳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學生
- 2、家境清寒有財務困難
- 3、上學期各科成績均達六十分以上

參、獎助學金金額及名額：

七名，每名新台幣壹萬元整。

肆、申請日期：

每年三月及十月期間。

伍、申請手續：(請將下列資料交與系辦公室)

- 1、獎助學金申請書(請至系辦公室索取)
- 2、家境清寒證明
- 3、上學期成績單
- 4、自述財務狀況

陸、審查與評定：

由基金會審定。

柒、公布：

審查結果個別通知。